

中央国家机关养老保险管理中心
2025 年度单位预算

2025 年 4 月

目录

第一部分 中央国家机关养老保险管理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中央国家机关养老保险管理中心 2025 年单位预算表

一、单位收支总表

二、单位收入总表

三、单位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九、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第三部分 中央国家机关养老保险管理中心 2025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中央国家机关养老保险管理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制定中央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业务经办管理实施细则、经办规程、工作规范并组织实施。设立和管理中央国家机关养老保险经办分支机构，并组织实施经办管理服务。指导中央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办理养老保险业务。研究中央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其他社会保险经办管理服务工作。

（二）负责中央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的经办管理服务。负责中央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和职业年金费用的核定与征收，承担基本养老保险个人账户和职业年金个人账户管理，负责基本养老保险待遇审核及支付以及计算职业年金待遇。

（三）制定中央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职业年金有关财务管理和会计核算实施细则，拟定并组织实施中央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参保护面、基金征缴和基金收支年度计划建议方案。编制中央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和职业年金基金预决算报告。

（四）完善统计指标体系，执行统计报表制度，编制年度、季度、月度业务和财务报表，开展参保、基金、待遇支

付等运行分析工作；建立并组织实施中央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精算报告制度。

（五）负责中央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参保人员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负责个人权益记录管理服务和个人权益查询服务。负责向参保单位和个人披露中央国家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账户管理和计划管理情况。负责征集中央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信用信息。

（六）组织开展中央国家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养老金社会化发放和社会化管理服务工作，负责退休人员养老保险待遇领取资格认证工作。协助相关地区和部门做好退休人员统筹外退休待遇发放工作。

（七）提出中央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信息化建设业务需求，推进中央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公共服务便捷化、智能化，推动中央经办工作与信息化融合创新。负责中央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数据规范化管理工作，加强数据在养老保险业务工作中的应用。负责相关业务及财务档案管理。

（八）集中行使中央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及其工作人员职业年金基金委托职责，建立职业年金计划和风险控制机制，监督职业年金计划管理情况。

（九）制定和实施中央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稽核、内部控制、内部审计制度。受理中央国家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业务经办方面的咨询与查询，协助有关部门处理来信来访。

（十）组织开展中央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相关宣传、信息披露工作。对参保单位开展培训。

（十一）承办中央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经办事务的国际交流与合作。协调和指导京外中央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经办管理服务工作的。

（十二）承办部里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

中央国家机关养老保险管理中心设 9 个处室，分别是：办公室、综合处、公共业务处、保险关系管理处、基金结算处、职业年金管理处、待遇核定处、稽核风控处、人事处(党委办公室)。

**第二部分 中央国家机关养老保险管理中心
2025 年单位预算表**

单位公开表 1

单位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020.67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38.8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住房保障支出	209.8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事业收入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其他收入	33.50		
本年收入合计	3,054.17	本年支出合计	3,548.7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49.30	结转下年	
上年结转	445.25		
收 入 总 计	3,548.72	支 出 总 计	3,548.72

单位公开表 2

单位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合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金额	其中：教育收费					
3,548.72	445.25	3,020.67								33.50	49.30

单位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38.86	1,846.76	1,492.1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2,987.26	1,495.16	1,492.10			
2080101	行政运行	1,495.16	1,495.16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1,492.10		1,492.1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51.60	351.6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08	8.0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4.63	244.6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8.89	98.8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9.86	209.8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9.86	209.8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4.37	114.37				
2210202	提租补贴	12.46	12.46				
2210203	购房补贴	83.03	83.03				
	合计	3,548.72	2,056.62	1,492.10			

单位公开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3,020.67	一、本年支出	3,464.94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020.67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55.0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住房保障支出	209.8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上年结转	444.27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44.2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3,464.94	支出总计	3,464.94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4 年执行数		2025 年预算数			2025 年预算数比 2024 年执行数		2025 年预算数比 2024 年执行数 (扣除中央基建投资)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执行数	扣除中央 基建投资 后执行数	年初预算数			扣除中央 基建投资 后预算数	增减额	增减(%)	增减额	增减(%)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59.75	2,959.75	2,848.17	1,461.52	1,386.65	2,848.17	-111.58	-3.77%	-111.58	-3.77%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2,763.31	2,763.31	2,636.87	1,250.22	1,386.65	2,636.87	-126.44	-4.58%	-126.44	-4.58%
2080101	行政运行	1,263.31	1,263.31	1,250.22	1,250.22		1,250.22	-13.09	-1.04%	-13.09	-1.04%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1,500.00	1,500.00	1,386.65		1,386.65	1,386.65	-113.35	-7.56%	-113.35	-7.5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6.44	196.44	211.30	211.30		211.30	14.86	7.56%	14.86	7.5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00	2.00	6.01	6.01		6.01	4.01	200.50%	4.01	200.5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3.48	123.48	130.52	130.52		130.52	7.04	5.70%	7.04	5.7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0.96	70.96	74.77	74.77		74.77	3.81	5.37%	3.81	5.3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8.50	168.50	172.50	172.50		172.50	4	2.37%	4	2.3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8.50	168.50	172.50	172.50		172.50	4	2.37%	4	2.3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0.00	90.00	95.00	95.00		95.00	5	5.56%	5	5.56%
2210202	提租补贴	8.50	8.50	8.50	8.50		8.50	0	0.00%	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70.00	70.00	69.00	69.00		69.00	-1	-1.43%	-1	-1.43%
合计		3,128.25	3,128.25	3,020.67	1,634.02	1,386.65	3,020.67	-107.58	-3.44%	-107.58	-3.44%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5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48.56	1,348.56	
30101	基本工资	360.00	360.00	
30102	津贴补贴	626.50	626.50	
30103	奖金	31.50	31.5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0.52	130.5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4.77	74.77	
30113	住房公积金	95.00	95.00	
30114	医疗费	30.27	30.2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73.87		273.87
30201	办公费	10.00		10.00
30202	印刷费	9.00		9.00
30204	手续费	0.10		0.10
30206	电费	35.00		35.00
30207	邮电费	25.00		25.00
30211	差旅费	30.00		30.00
30213	维修(护)费	5.00		5.00
30226	劳务费	2.00		2.00
30228	工会经费	19.56		19.56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0.00		7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8.21		68.2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59	9.59	
30302	退休费	6.44	6.44	
30309	奖励金	0.15	0.15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0	3.00	
310	资本性支出	2.00		2.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00		2.00
	合计	1,634.02	1,358.15	275.87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中央国家机关养老保险管理中心 2025 年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中央国家机关养老保险管理中心 2025 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2025 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注：中央国家机关养老保险管理中心 2025 年没有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收入，也没有使用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中央国家机关养老保险管理中心 2025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 2025 年单位收支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中央国家机关养老保险管理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其他收入、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上年结转；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住房保障支出。中央国家机关养老保险管理中心 2025 年收支总预算 3,548.72 万元。

二、关于 2025 年单位收入总表的说明

中央国家机关养老保险管理中心 2025 年收入预算 3,548.72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 445.25 万元，占 12.55%；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020.67 万元，占 85.12%；其他收入 33.50 万元，占 0.94%；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49.30 万元，占 1.39%。

三、关于 2025 年单位支出总表的说明

中央国家机关养老保险管理中心 2025 年支出预算 3,548.7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056.62 万元，占 57.95%；项目支出 1,492.10 万元，占 42.05%。

四、关于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中央国家机关养老保险管理中心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3,464.94 万元。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收入 3,020.67 万元、上年结转 444.27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55.08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09.86 万元。

五、关于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中央国家机关养老保险管理中心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3,020.67 万元，比 2024 年执行数减少 107.58 万元，主要原因是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支出，同时坚持有保有压，优化支出结构，合理保障中心基本运转、人员经费和中央经办项目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48.17 万元，占 94.29%；住房保障支出 172.50 万元，占 5.71%。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5 年预算数为 1,250.22 万元，比 2024 年执行数减少 13.09 万元，下降 1.04%。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

事务(款)社会保险经办机构(项)2025年预算数为1,386.65万元,比2024年执行数减少113.35万元,下降7.56%。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5年预算数为6.01万元,比2024年执行数增加4.01万元,增长200.50%。主要是单位退休人员增加,退休费增加。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为130.52万元,比2024年执行数增加7.04万元,增长5.70%。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为74.77万元,比2024年执行数增加3.81万元,增长5.37%。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5年预算数为95.00万元,比2024年执行数增加5.00万元,增长5.56%。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2025年预算数为8.50万元,与2024年执行数持平。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2025年预算数为69.00万元,比2024年执行数减少1.00万元,下降1.43%。

六、关于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中央国家机关养老保险管理中心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634.02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358.1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退休费、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275.8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关于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中央国家机关养老保险管理中心 2025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关于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中央国家机关养老保险管理中心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关于 2025 年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的说明

中央国家机关养老保险管理中心 2025 年没有使用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安排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中央国家机关养老保险管理中心 2025 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275.87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0.38 万元，增长 0.14%。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5 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1,077.2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26.76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950.46 万元。

（三）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5 年对中央国家机关养老保险管理中心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386.65 万元。根据以前年度绩效评价结果，优化经办在京中央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项目支出 2025 年预算安排，并进一步改进管理、完善政策。

中央国家机关养老保险管理中心在 2025 年度单位预算中反映“经办在京中央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项目绩效目标表，见“第五部分 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根据财政部制定的 2025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对有关名词做如下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以外的收入。

（三）**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中心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费。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中心基本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管理事务（款）社会保险经办机构（项）：指中心开展业务工作的支出。

（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中心离退休经费。

（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十二）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该项政策始于上世纪九十年代中期，在全国机关、企事业单位在职职工中普遍实施，缴存比例最低不低于5%，最高不超过12%，缴存基数为职工本人上年工资。行政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公务员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岗位工资和技术等级（职务）工资、年终一次性奖金、特殊岗位津贴、艰苦边远地区津贴，规范后发放的工作性津贴、生活性补贴等；事业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

绩效工资、艰苦边远地区津贴、特殊岗位津贴等。

（十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指经国务院批准，于 2000 年开始针对在京中央单位公有住房租金标准提高发放的补贴，中央在京单位按照在编职工人数和离退休人数以及相应职级的补贴标准确定，人均月补贴 90 元。

（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指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城镇住房制度改革加快住房建设的通知》（国发〔1998〕23 号）的规定，从 1998 年下半年停止实物分房后，房价收入比超过 4 倍以上地区对无房和住房未达标职工发放的住房货币化改革补贴资金。中央行政事业单位从 2000 年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地方行政事业单位从 1999 年陆续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企业根据本单位情况自行确定。在京中央单位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建设部等单位〈关于完善在京中央和国家机关住房制度的若干意见〉的通知》规定的标准执行，京外中央单位按照所在地人民政府住房分配货币化改革的政策规定和标准执行。

第五部分 附件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经办在京中央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117]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实施单位	中央国家机关养老保险管理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492.10	执行率 分值 (10)	
	其中:财政拨款		1,386.65		
	上年结转		105.45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p>目标1: 通过租赁办公场所,保障中央经办工作顺利开展。</p> <p>目标2: 通过完善信息系统,优化经办模式,提升服务质效,实现稳慎做好数据安全、切实做好信息系统开发运维、向参保单位提供优质、专业服务的目标。</p> <p>目标3: 通过组织召开中央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工作座谈会,与部内外有关单位部门、各地方社保经办机构及参保单位充分沟通交流,达到推进发现解决转移接续经办过程中的难点堵点、切实提升经办效率的效果。</p> <p>目标4: 通过开展电子票据管理系统运行维护等工作,达到强化基金收支管理、提升基金管理水平和防范基金运行风险的效果,实现基金可持续运行,参保人员社会保险待遇得到有效保障。</p> <p>目标5: 通过组织召开职业年金投资管理研讨会,对基金投资运营实施有效监督,提升中央单位职业年金基金管理水平,保障基金安全平稳运行。</p> <p>目标6: 通过组织召开中央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待遇核定工作座谈会,加强与部内外相关部门、地方省市社保经办机构、参保单位的沟通交流,学习借鉴经验做法,研讨待遇核定经办重点、难点问题,提出改进工作意见建议,扎实推进中央单位养老保险待遇核定经办工作,不断提升央保经办服务能力和水平,确保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改革平稳实施。</p> <p>目标7: 通过开展风险数据核查、完善风控流程,持续提升稽核风控工作规范化水平。</p> <p>目标8: 通过起草中央国家机关单位工伤保险经办配套政策文件、组织召开工伤保险工作研讨会、赴地方开展业务调研、开展中央国家机关工伤保险业务培训等经办工作,推动中央国家机关工伤保险改革落地。</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公场所租赁的面积	3360平方米	10
			举办培训班次数	2次	4
			起草中央国家机关单位工伤保险经办配套文件数量	≥5个	5
			完成年度职业年金委托投资分析报告	1份	2
			编印央保运行分析季度报告	4期	4
			编印中央经办主要业务数据统计报告	12期	6
			采购服务器	4台	2
			全年养老保险待遇按时足额发放完成率	100%	2
			召开业务研讨会、座谈会次数	6次	3
			质量指标	设备采购验收合格率	100%
	系统故障率	≤5%		2	
	时效指标	培训计划按期完成率		100%	2
		报送各项基金财务报表及时率		100%	2
		系统运行维护响应时间	≤30分钟	2	
	会议计划按期完成率	100%	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宣传工伤保险政策,保障参保单位和参保人员工伤权益	优	7
		持续优化经办信息系统,确保在京中央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改革顺利推进	优	9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稽核风控工作规范化水平，持续增强 风险防控能力	优	7
			信息系统正常使用年限	≥5年	7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培训人员满意度	≥90%	5
参保单位满意度			≥90%	5	